



興義市文史資料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兴义市委员会
文 史 资 料 委 员 会 編

教育啟迪
青春後代

周培榮

一九八八年八月

認真貫徹十三大精神
搞好文史資料工作為
改革開放作出新貢獻

戊辰年仲夏於黃州鎮

胡陸軍

前 言

多少年来，我们就希望《兴义市文史资料》铅印出版，以饷读者。今天这个愿望终于实现了。

《兴义市文史资料》编写工作，是在一九五九年周恩来总理倡导开创政协文史资料工作的有关指示下开展的。三十年来已收集到资料约一百五十万字，其中包括戊戌维新以来迄至解放以前兴义的政治、经济、军事、交通、文教、民族、宗教、社会乃至三教九流等各个方面，内容广泛、史料翔实，受到史学界的赞赏和摘用。“文革”以前，我们油印出版了九期，约三十万字，中经“文革”停顿。一九八一年后，又油印出版十二期，约五十万字。上述版本，虽说对文史资料的搜集、整理起了一定作用，终因印量少，（每期仅百余册）纸质低，校对差，错落多，难予广为流传，不能满足广大读者需索。

一九八七年七月，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在我州召开“文史工作会议”，省政协有关领导曾谆谆叮嘱，从速将我市文史资料整理铅印出版、分发。既可满足读者需索，又可作出补充订正。对本资料之再版，希望极为殷切。但因近几年来，我市有关文史方面的人力物力，大都投入县志的编修工作，本资料的翻印计划，只得从缓安排。现在县志已圆满完成，在党政领导的关怀下，从财政上拨款支持，本资料的铅印再版，因而得以实现。

原已发行的油印本共二十一辑，准备汇编成六册，每册约十三万字，预计两年内完成，尚有未曾刊戴过的稿件数十万字以及今后陆续征得的新稿，将待重印资料完成后，再继续整编出版。

我们对原材料的编排，大体按原版顺序、排列，除对史实略加补充和订正，文字稍有修改外，尽量保持原文面貌，个别与文史料无关的篇章，不得已而割爱。由于我们的水平很低，在编辑、订正、补充和校对诸方面，漏洞还多，谬误难免，敬请读者给予指正。

兴义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一九八八年八月

发 刊 词

我会为了响应周恩来主席在招待六十岁以上委员的茶话会上，“号召大家把六、七十年来看到、听到和亲身经历的社会各方面变化，以及几十年来积累下来的知识经验和见闻掌故，自己写下来，或者口述让别人记下来，传给后代”的指示，经本会第三届第六次常委会决定，成立“兴义县文史资料编写小组”开始编写工作。

回溯我县在解放前，曾有《兴义县志》的编写活动，写成了《兴义县志》稿。惟稿中某些部分侧重了几家权门巨室的表彰与颂扬，遭到地方人士的不满；同时在编写中不免受到权势家族的干扰和控制，工作上受到相当的阻力和困难，致县志稿虽已草成而未付印（解放后，承省文化局代印，惜份数太少）。同时，该县志稿谨是从设县以来到辛亥革命前的叙述；对辛亥革命至解放时期的史实几至阙如。

本会文史资料编写小组成立后，对辛亥革命以前至上限戊戌变法所有遗漏之处，当进行补敷工作；对辛亥革命以后迄解放时期的空白，应着手编写与整理，为将来编写地方史志提供资料与参考。兹事体大而性质重要，编写同志能力尽管薄弱，愿为此宏伟目标而奋斗。

本刊征稿：1、要求把亲身经历、亲见、亲闻的实人实事具体写出。

2、文章不拘体裁，文言、语体、笔记、回忆录、短篇

叙述，或长篇记载，只要有史料价值，一律欢迎。

通过篇写同志一定的努力，已写出了文史资料数十篇，约四、五万言，经过初步审查修改的有八篇，约三万言，先作第一辑出刊。

编写组的同仁在工作中，不因年事已高，脑、体力不济而有犹豫；不因写作困难与记忆不详而存观望；不因资料片断、缺乏系统掌握有所顾虑。能反复思考，念兹在兹，晨昏不息，孜孜伏案。在短期内陆续交卷，使本刊得以及时刊出与读者见面。说明了编写诸君十一年来在党的领导下，学习和认识都有所提高，对社会主义事业具有一定情感，更证实了编写同志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飞耀的发展下受到了鼓舞，以年高志坚作为新的老人而贡献余力。特为此表示谢意。

为了不断地、更好地进行兴义县文史资料编写工作，希望各编写同志再接再厉，继续工作；更希望政协各委员和各方面人士，响应周恩来同志的号召，积极写作、投稿，大力协助，为完成党交给的光荣任务而奋斗！

政协兴义县委员会文史办公室

一九六〇年九月十五日

兴义市文史资料第一辑

目 录

前 言

题 词

周培荣 郑生祥 胡隆甲 陈显政

发刊词

本刊重印启事..... (1)

《兴义县志》史话..... 蒋叔雨 (2)

回忆兴义县教育会..... 吴炯心 (5)

我所知道的王电轮先生..... 王健安 (10)

漫谈兴义“县议会、临参会、参议会”..... 吴炯心 (17)

三十年来兴义地方财政概况..... 王煥文 (22)

历史习俗谈婚丧..... 罗心则 (26)

血泪话兵役..... 李居陶 (32)

兴义县地方法院内幕见闻录..... 吴虚谷 (34)

回忆食盐垄断丑剧..... 王健安 (40)

碗窑龙场陶瓷始创记略

..... 方德心、方忠信口述罗心则笔记 (43)

我所知道的王电轮先生..... 张立安 (47)

护国时期之王电轮先生(续)..... 张立安 (52)

护法时期之王电轮先生(续)..... 张立安 (57)

王电轮先生沪滇被刺记..... 胡 刚 (64)

记王文华护国之役..... 蒋叔雨 (67)

忆电轮乡先生墓·····	金国楠 (71)
中国、缅、印、马军事考察团概况·····	刘悌昌 (71)
张勤复辟前后·····	王健安 (79)
辛亥革命憾事·····	吴虚谷 (86)
壬寅年兴义失城见闻回忆录·····	罗心则 (95)
兴义县甲子乙丑年灾荒情景·····	卢传铭 (110)
兴义统税概述·····	吴虚谷 (113)
兴义名胜古迹三则·····	蒋叔雨 (118)
兴义中学的前生·····	吴炯心 (120)
天主教传入兴义概况二则·····	曹安德 蔡德斋 (126)
何应钦在昆明被刺·····	王健安 (131)
四十年来兴义县的女子教育·····	王焕文 (134)
兴义禁烟机构轮廓·····	吴虚谷 (141)
兴义回族起义事件答客问·····	罗心则 (145)
云南一年两次政变记零·····	廖映久 (156)
何应钦的青壮年时代·····	王健安 (160)
兴义瓷器工业展望·····	蒋鉴英 (165)

本刊重印启事

一、在各级党委的领导、支持，各界人士的关怀下，本刊从一九六〇年起到一九六三年止，共刊出九期。

二、本刊由于人力、物力的严重不足，缺点很多，如印写模糊、纸质的粗劣、校对的疏略，错落字句多、出版数量少……等，都不符合要求。

三、本刊发行各期（辑）为数不多，承各方来商索阅，未能逐一应命，深为抱歉！

四、本刊资料，个别稿件超出本县范围，经研究决定：无论省内、国内，凡属亲身经历、亲见、亲闻与史实有关具有教育意义的资料，都欢迎投稿，也可供有关方面采摘。

本刊编写人员水平有限，缺点很多。尚望阅者随时指正！若蒙惠撰佳章，充实本刊内容，尤所感盼！

兴义县文史资料办公室

一九六三年十月二日

《兴义县志》史话

蒋叔雨

兴义自清嘉庆初设县，已百余年，人文蔚起，未有记载，文献无徵。及至清末，政治日愈腐败，战乱频仍，咸、同之际，迭遭兵燹。邑人刘统之以滇省候补道员，在籍办理团务①，“戡乱”廿余载，事平于清光绪末，命其内记室聂尊吾创修《兴义县志》，阅两载，志竣，将付梓。适统之嗣君希陶（名显治）有京津之行，即将志稿携至北京，以示在京同乡，征其意见，並云：“俟托人作好叙文，即行付梓。”詎意同乡赵尔嘉、李体初（均系留日学生）等见稿内容，几等刘氏家谱，大为反对，其事遂寝。未几，刘希陶参与云贵总督李经羲幕府工作，携县志稿到昆明，並曾请求云南名流陈荣昌（筱圃）作叙。陈阅后云：“志稿内容，不免琐碎，尚须斟酌。”刘遂携稿回寓。越年，辛亥革命，蔡松坡起义，率师攻督署，刘希陶避难回里，扬言县志稿已毁于火。一九二三年，我在贵州通志局会见聂尊吾，询及此稿究竟。聂云：“当时（辛亥云南起义）我亦在昆明，‘稿毁’之说，系刘（希陶）谎言，我察彼意，稿即在，亦恐难交出；因彼欲保持原稿，而邑人又多反对，致左右为难。”当修志稿时，军事部分是贵定郎云臣主纂；其它部分是家翁（蒋晋侯）、窦纯堃和我所草成。虽然军事部分中之人物志有偏重刘氏之嫌，致遭在京同乡反对；但历史事实和地方大事，是

不能以人废言”而抹煞的。此稿若在，只须斟酌损益，修改校正，仍是宝贵资料。至于刘统之在地方办团“戡乱”、兴学讲武、培植后进、赈济贫民，事实具在，千秋功罪，自有定论。此为《兴义县志》稿过程之一。

一九一九年，邑人刘如渊（显潜）任贵州游击军总司令时，命其秘书周桐笙撰修《兴义县志》，甫着手，周因事晋省，遂中止。此为县志过程之二。

一九三三年，绥阳戴厚基②来邑任教，周农凤、黄济舟、刘公亮曾有修志之组合。时经两月，仅拟出县志刍议稿十余章，糜费五百余元，对县志本稿，末纂有只字片纸。周、黄、刘三人以个人爱好，不惜挥霍地方公款，殊为愧对地方，虽事过境迁，仍难逃乎清议之评击。此为《兴义县志》过程之三。

一九四三年，始由李大光来宰吾邑③，整理地方内政之余，亟力创修《兴义县志》；不事铺张，名曰“小志”。令飭各区乡保甲采访资料，並亲与秘书倪受民苦心编纂，时经两载，稿成十之六、七。未几，李去职，嘱倪将志稿带到清镇县补修完成（因李大光在清镇所修县志亦未完成），竣稿后，再送兴义。熟知倪一去不返，音讯杳然；去函访问，毫无下落。此为《兴义县志》过程之四。

一九四七年，皖南卢杰任兴义县长④，邀集地方士绅，组织文献委员会。有鉴既往，恐故老凋零，典籍散佚，后有作者，无从记述，公推伯兄蒋芷泽主其事；並有杨可文、唐守一、刘敬吾、罗心则、吴炯心、蒋秋溪、周星聚及本人从事修纂；体裁则遵照前内政部规定，共分九大类：①政治、②经济、③大事、④历史、⑤地理、⑥教育、⑦社会、⑧人

物、⑨艺文；采访则由各区乡汇集资料送交文献委员编纂，每类列表。虽未能精核详博；而百年大事，山川形胜，风俗习惯，施治沿革，已略具端倪。至于斟酌损益，改正谬误，又待后贤之兴。此为《兴义县志》过程之五。

顾吾邑设县较晚，历史沿革，私家少有著述；官书所记，又迭遭兵燹，半付闕如，无可徵者；仅古碣废碑及故老相传，尚有鳞爪之可寻。但“闻必录，善必书”，方志国史，同一义例，秉笔者决不能有所阿好，使忠义贤哲，随夕阳荒草以俱没。章实斋所谓“方志应本三书立义”，因为国史有取裁于方志者，以制度由上而下，采摘由下而上。方志所本，多系地方掌故、私家撰述，并及胥吏籍牒，所谓“礼失而求诸野”者。顾方志有不同国史者：史有记，书有载，金匱庄秘，档案具备，宏博之士，钩元提要，较易撰述。方志则不然，一山一水，亦须寻源；一事一迹，亦须考证；典籍散佚，尤难着手。

一九四九年初，志稿方竣，县府遂召集地方士绅及文献委员会委员作正式审核，时约两周，正拟筹备经费付梓。而赵伯俊、刘公亮两人，以本志稿所载，涉及他两姓家世者太少，大为不满，暗使其党羽反对。谓本志缺漏太多，留待事后补正，事遂中止。所有志稿二份，（缮正本、底稿本各一份）暂由本人保存。

一九五五年，贵州省文化局收集各县志稿本，由吴炯心同志将缮正本转交刘科长，取获收据一纸；至余底一份，已交本县文教局保存。前后经过，略如上述。

犹忆一九二二年，贵州续修通志，本县曾供给史料甚多。今原书（续修通志）已成，经检阅无所取裁，致先辈心

血，虚掷故纸堆中。抚今追昔，诚如王右军所谓：“后之览者，亦将有慨于斯文。”

注：①刘统之取得候补道官衔，系在办团镇压回民起义之后，经云贵总督刘岳绍之保举。

注：②戴厚基在兴义任教有三个时期：1917至1922，1928至1931，1938至1940。1929年戴在兴中任教兼教育局文牘并修县志。1932年至1936年戴任25军犹国才秘书，兴义征收局长、普安县长等职。

注：③李大光1940年任兴义县长，1943年离任。

注：④卢杰任兴义县长系1945年到1947，后年调任遵义专员。

回忆兴义县教育会

吴炯心

兴义教育会是在一九二〇年春成立，到一九四九年结束，我都是该会成员之一。对它的组织情况和工作活动，曾亲身经历。兹就回忆所及追述如下：

一、组织情况

兴义县教育会的历史比较悠久，是适应环境的需要，由几个人发起组织成立的。一方面是为了本县教育的发展，为了争取教育经费的独立，一方面也为了保护自己的权益、地

位和教学尊严而发起组织的。首届负责人是劝学所长唐守一、高等小学校长魏树生。

入会会员，首先是吸收城区各小学教职员，每人每年缴纳半开银币五角作会费。半年后区乡教师也认为教育工作没有保障，有加入这一组织的必要，一年间，就吸收了会员一百五十多人。一九二〇年初成立，由劝学所长唐守一主持会议，通过会章，选举唐守一为会长，魏树生、吕梧笙、蒋芷衡、黄琢章、吴炯心五人为评议员，处理会务，都是无给职。

评议员会议每月举行一次。全体会员大会，每学期末举行一次。会长和评议员，三年改选一次。一九二六年后，赵伯俊、罗心则都曾当选为会长；李芳芝、蒋叔雨、卢克之、周星聚、姚子余等曾当选为评议员。

一九四〇年后，国民党为要加强抗战，号召组织民众，训练民众。兴义县农会、工会、妇女会和各行业同业公会都组织起来了；县商会也重新改组；历史较为悠久的县教育会，当然也要重新改组。旧教育会的会长制章程，由教育厅另行颁布改为理事长制，内分理事会和监事会。理事会五人，监事三人，由理事长主持会务。我和罗心则、李温典都曾先后任过理事长。改组以后，教育会的组织形式和行政隶属都有了变化，一切教育设施和革新的建议，都要受到国民党县党部的支配和控制，工作活动就和过去两样了。

二、工作活动

一九四〇年以前，县教育会主要工作和活动，是建议，促进解决各校教育经费，交流教学经验。问题都来自教育界。

群众，所有建议和意见，尽管没有完全被当时政府的重视和采纳，但也起到推动的积极作用。

一九二八年，城各校师生大闹教育经费独立^①，当时团防局长陈沛舆、聂刚予等提出反对，县政府尽管不置可否，但实际是左袒土豪劣绅的。教育局长黄济舟、教育会长赵伯俊鼓动和支持城区各校师生游行示威，据理力争，团防局和县政府被迫承认，把北门外和官田坝一千二百多石学租拨作城区各校教育经费^②。从此专款专用，学生人数增加，班数扩大，教师待遇提高，由外地聘请的教师也加多，如在贵阳聘来的教师车筱舟、赵作孚、刘质陔、钱文鹄、花文卿、戴厚基、陈兴农……等。一九二四年^③县长舒为龙创办县立初级中学。一九三二年^④增设高中部，并同时改为省中（在罗心则任校长时，申请增设高中部，到张捷先任内才实现^⑤）。一九四四年，因省中人数增多，校舍不能容纳，又增设县立中学（由教育会推荐罗心则任校长）。这一系列的改进措施，都与教育会的建议、策动和支持分不开的。

教育会经费，除会员所纳会费外，也得到教育局按月支給半开银币五十元，除作会刊——《兴义教育》的开支外，节余作老年教师生活补助费。如宋甲山、鄢子纯，因年老力衰，生活特别艰苦，每月由会支給半开拾元；死后装殓安葬都由会负责。旧社会对这类事业是没有照顾的。

在抗日战争期间，教育会还发动城区师生作广泛的抗敌宣传，抵制日货。如魏金培、吕宝璜、曾旭初等商店的日货，都被迫焚烧了许多。

一九四二年春，城区二小校长何秉璋，因财产纠纷（属民事诉讼），被法院院长倪继文逮捕，激动城区各校师生公

愤。教育会立即召开会议，向县政府请愿释放何秉璋，並策动学生冲进法院质问倪继文。倪逃避。专员刘时范由兴仁赶来调解。教育会提出三点要求和质询：1、要倪继文表示道歉；2、无条件释放何秉璋；3、没有被解职的教职员不能逮捕，保证今后不再发生同样事件。刘时范知道众怒难犯，开释了何秉璋。各校师生高呼口号，大放鞭炮，胜利回校。

这是兴义县教育会三十年来的概况。

补充和订正意见：

一、订正意见：

1、兴义城区教育经费，原由团防局和后来隶属于团防局的经费局经管。经常受到团防局的干涉、尅扣和压迫，校长由团防局聘委，甚至聘请教师都要得到团防局的同意，否则，不发经费，以致停办学校多次。一九二六年（不是一九二四年）湘人舒为龙任兴义县长，坚持提前创办兴义初中，指拨屠宰附加捐为中学经费，遭到团防局张步青、陈沛舆、聂刚予等人反对，舒为龙当即扣押张步青，陈、聂等人闻风逃避，並撤销团防局，中学提前成立。是为兴义县教育经费独立的先声。

2、一九二七年，继任县长唐希泽，明白指定：学租、屠宰附加、称捐、斗息捐、牲牙捐、公房租等项为教育经费，由教育局经管，专款专用，不许挪移，教育经费正式独立。济费局经管秤捐（衡鸦片）、马框驮捐等。

3、一九二九年，经费局（团防局已撤）聂刚予、黄次侯等勾结住军团长杨昌荣、县长闾春先，借口地方财政要统